

债券简称：22 榆能 01

债券代码：185553.SH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陕西榆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终止中诚信国际对公司
主体及债项信用评级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2024 年 8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陕西榆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及《陕西榆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陕西榆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或“光大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光大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发行人概况

1、公司名称：陕西榆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公司注册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明珠大道榆能大厦

3、公司法定代表人：薛卫东

4、公司信息披露联系人：李闻

5、联系电话：0912-6188031

6、联系邮箱：liwen@synjt.com

7、登载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二、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陕西榆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22 榆能 01

3、债券代码：185553.SH

4、债券期限：5 年期（3+2）

5、债券利率：3.58%

6、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 4.00 亿元

7、债券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付息式固定利率，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5 年，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8、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9、债券发行首日：2022年3月16日

10、债券上市/挂牌转让交易首日：2022年3月23日

11、债券上市/挂牌转让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重大事项提示

(一) 终止陕西榆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主体及债项信用评级

1、评级机构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

2、终止对象

本次终止对象涉及陕西榆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榆林能源”）主体评级和“20榆林能源 MTN002”的信用评级工作。

3、终止前的评级结论

2023年6月25日，中诚信国际出具《陕西榆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维持榆林能源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20榆林能源 MTN002”的债项信用等级为AA+。

4、终止时间及原因

根据公司总体规划及业务需求，经与评级机构友好协商后，决定终止中诚信国际对本公司进行信用评级工作，本公司不再委托中诚信国际对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进行信用评级。

鉴于上述原因，根据相关监管制度及《中诚信国际终止评级制度》，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审议决定，自《中诚信国际关于终止陕西榆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主体及债项信用评级的公告》发布之日起，中诚信国际终止对榆林能源的主体评级及“20榆林能源 MTN002”的信用评级工作，前述评级结果自公告日起失效并将不再更新相关信

用评级结果。

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存续的公司债券的兑付安排产生不利影响。

光大证券作为“22 榆能 01”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光大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公司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四、 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受托管理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姚瑞峰、范金龙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1266 号恒隆广场 1 号楼 51 层

联系电话：021-52523042

邮编：200040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榆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终止中诚信国际对公司主体及债项信用评级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5日

